

戴唐褚遂良墨蹟一冊，唐褚遂良書，民國五十二年(1963)台中國立故宮中央博物院聯合管理處影印 C08.22/(1)3433-2

附：民國五十年國立^{故宮}_{中央}博物院共同理事會〈序〉、〈凡例〉、〈唐褚遂良墨蹟目錄〉、〈倪寬傳贊說明〉、〈褚遂良小傳〉、〈摹王羲之長風帖說明〉、〈臨王獻之飛鳥帖說明〉。

藏印：「戴顧志鵠捐贈」、「鄞縣戴君仁靜山鑑藏」長型硃印，「梅園書存」方型硃印。

板式：珂羅版，無板心，無魚尾，無界欄。紙幅 19.4×24.8 公分(摹王羲之長風帖 18.7×24.8 公分，臨王獻之飛鳥帖 18.2×22.0 公分)。

封面書籤題「唐褚遂墨跡」、「故宮法書」、「第三輯」。

扉葉右題「故宮法書第三輯」，左題「中華民國國立^{故宮}_{中央}博物院聯合管理處印行」，中間書名大字題「唐褚遂良墨蹟」。左上角藍筆題「戴夫子惠存」、「受業林恭祖敬贈」、「五十三年元旦」。

書末版權頁由右至左依序題：「中華民國五十二年(1963)六月初版(八百冊)」、「故宮法書第三輯唐褚遂良墨蹟」、「編纂者 國立^{故宮}_{中央}博物院共同理事會編纂委員會」、「主編 王世杰」、「編輯 孔德成 莊尙嚴 譚旦岡 那志良 吳王璋」、「中華民國臺灣省臺中縣霧峯鄉」、「發行者 國立^{故宮}_{中央}博物院聯合管理處」、「日本東京都中央區日本橋通三ノ一」、「印刷者 大塚巧藝社」、「中華民國臺灣省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八〇巷六號」、「國內總經銷 華國出版社」、「香港九龍金巴利道二十號八樓」、「國外總經銷 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」，左下角鈐「定價新台幣貳佰肆拾元美金陸元」長型紅戳。

按：1.〈凡例〉云：「二故宮法書分若干輯，每輯以印一家之作品爲原則。其分輯之次序，以作者之時代先後爲準。」「三本書均按原件尺寸以最精珂羅版印入，其重要題跋亦然。」

2.是書收：倪寬傳贊墨蹟及題跋、摹王羲之長風帖墨蹟及題跋、臨王獻之飛鳥帖墨蹟及題跋。

(陳惠美、謝鶯興)